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

會址：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 號
聯絡人：總幹事 姚信宗
電話：03-2804160 傳真：03-2804161
網址：tyct.tw
信箱：a093784610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07 月 12 日
發文字號：(111)桃汽櫃貨德字第 120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附件

主旨：函轉交通局 111 年 6 月 21 日辦理「有關本市觀音區大觀路研
議禁行 35 噸以上大型車輛(繞行成功路一段-二段)」會勘紀
錄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111.07.06 桃交運字 1110034273 號函
辦理。

正本：本會各會員

理事長 范文德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收 文 章	111年7月2日
	總號 270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8樓

承辦人：聘用專案助理 李健豪

電話：03-3322101#6863

電子信箱：098221@mail.tycg.gov.tw

320

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

受文者：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交運字第11100342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局111年6月21日辦理「有關本市觀音區大觀路研議禁行35噸以上大型車輛(繞行成功路一段-二段)」會勘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局111年6月13日桃交運字第111002982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郭蔡議員美英、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一區養護工程處中壢工務段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大園分局、桃園市觀音區公所、桃園市觀音區保障里辦公處（請公所代為轉交）、桃園市觀音區草新里辦公處（請公所代為轉交）、桃園市觀音區草漯里辦公處（請公所代為轉交）、桃園市觀音區富林里辦公處（請公所代為轉交）、桃園市觀音區廣興里辦公處（請公所代為轉交）、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劉慶豐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有關本市觀音區大觀路研議禁行35噸以上大型車輛

(繞行成功路一段-二段)會勘紀錄

壹、會勘時間：111 年 6 月 21 日 (星期二)上午 11 時整

貳、會勘地點：大觀路一段及保障路口

參、主持人：李健豪

紀錄：李健豪

肆、與勘單位及與會人員：詳簽到表

伍、會勘結論：

- 1、 本案經現場會勘，目前草漯都市計畫區內使用 35 噸以上大貨車、聯結車等大型車輛需求較低，成功路上商家相對較少，決議禁止 35 噸以上大型車輛進入大觀路(成功路一段-文林路)，改走成功路，避免進入草漯都市計畫區，相關禁行標誌由本局派工處理。
- 2、 另 06-18 時大型車請行駛外環道之預告牌面，由本局一併派工更改為全時段大型車請行駛成功路，以維行車安全。



有關本市觀音區大觀路研議禁行 35 噸以上大型車輛

(繞行成功路一段-二段)會勘簽到表

- 一、 會勘時間：111 年 6 月 21 日 (星期二) 上午 11 時整
- 二、 集合地點：大觀路一段及保障路口
- 三、 主持人：李健豪
- 四、 出席單位及人員：

單位	職稱	簽名
郭蔡議員美英	主任	溫朝增
中壢工務段		黃巧妤、王麗芬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大園分局		許庭祐
桃園市觀音區公所		
桃園市觀音區保障里辦公處		
桃園市觀音區草新里辦公處		
桃園市觀音區草漯里辦公處		
桃園市觀音區富林里辦公處		
桃園市觀音區廣興里辦公處		
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	總幹事	陳建仁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		
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		
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		